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专 项 说 明

众环专字(2025)3600140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专项说明	1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关于对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关联方资产事项的监管工作函 回复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25)3600140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太重集团向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重向明”或“标的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3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1-3月、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3月28日和2025年5月16日分别出具了众环审字(2025)3600006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众环专字(2025)3600118号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

根据贵所于2025年6月16日出具的《关于对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关联方资产事项的监管工作函》(函件编码:上证公函【2025】0859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要求,我们以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的审计工作为依据,对贵所就监管工作函中提出的需由审计机构进行说明的相关问题逐条回复如下:

问题一:

关于标的公司业绩波动。根据公告及公开信息,太重向明主营带式输送机的研发生产,下游主要应用于煤矿。2022年、2023年、2024年营业收入分别为4.67亿元、5.88亿元、6.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7.45%、25.90%、3.72%;归母净利润分别为0.35亿元、0.56亿元、0.3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9.27%、增长59.08%、下滑35.40%。2025年一季度营收0.53亿元,亏损82万元。请公司:(1)结合煤炭行业周期,太重向明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近三个会计年度分季度业绩情况,具体说明太重向明2024年度业绩下滑及今年一季度亏损的主要原因;(2)结合太重向明主要产品,具体论述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业务的协同性,说明公司收购太重向明的主要考虑及必要性,本次交易是否能够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利益。请审计机构对问题(1)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煤炭行业周期，太重向明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近三个会计年度分季度业绩情况，具体说明太重向明 2024 年度业绩下滑及今年一季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1、煤炭行业周期情况

煤炭是我国重要的基础能源和化工原料，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也是输送机械装备最主要的应用领域之一。随着我国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低碳化发展进程加快推进，新能源技术的持续进步以及碳减排趋势带动新能源快速发展，挤压了传统能源发展空间，能源结构调整将呈现加速趋势，煤炭消费需求增长将可能逐步放缓，但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禀赋决定了“以煤为基、多元发展”仍是我国能源发展的基本方针，且煤炭资源具有成熟可靠、价格低廉等优势，在较长时期内仍将作为我国能源结构中的主导性基础能源，煤炭行业在中国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1) 从供给方面，我国原煤供给以国内为主、进口为辅。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随着 2021 年以来的煤炭增产保供政策带来的新增产能逐步充分释放，全国原煤产量增速明显放缓（见图 1），2024 年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 47.59 亿吨，同比增长 1.30%；2025 年 1-3 月，全国原煤产量为 15.85 亿吨，累计同比增长 6.60%；根据中国煤炭市场网数据，同期全国煤炭销量为 14.39 亿吨，同比增长 3.57%，销量增速低于产量增速。进口煤方面，根据海关总署公布的数据，2016-2022 年煤炭的年净进口量约 3 亿吨。2023、2024 年，全年进口量 4.74 亿吨、5.43 亿吨，同比分别增长 62%、14.4%；2025 年 1-5 月，我国进口煤炭 1.89 亿吨，同比下降 7.9%，其中 3 月、4 月、5 月单月进口量分别为 3873 万吨、3783 万吨、3604 万吨，同比降幅分别为-6.4%、-16.4%、-17.75%。





(2) 从煤炭价格方面，2021-2025 年煤炭市场剧烈波动，2021 年受全球能源危机、国内供需错配、极端天气等多重因素影响，2021 年 10 月动力煤现货价格飙升至 1987 元/吨的历史峰值；2022 年至 2025 年，俄乌冲突加剧国际能源供应链紧张，叠加国内保供政策阶段性发力，价格维持在 1200-1500 元/吨区间；2023 年之后持续下行，至 2024 年 6 月，价格回落至 956 元/吨；2025 年 3 月进一步跌至 800-850 元/吨区间，较峰值下降近 60%。

2022 年和 2023 年太重向明正处于煤炭行业价格和产量的峰值期间，2023 年底开始，煤炭价格开始逐步下滑，直至 2025 年一季度仍然是低谷。因受限于规模和产能，太重向明带式输送机的主要客户大多集中在煤炭开采领域，其业绩受经济增速放缓、煤炭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为了维持并扩大市场份额，采取了一定的降价策略，适当降低盈利空间，导致毛利率降低，从而对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2、太重向明主营业务情况

太重向明是一家从事散状物料连续输送装备研发、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带式输送机，同时凭借自身技术积累，积极拓宽业务领域，涉足立体车库业务，积极开展立体车库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凭借多年积累的产品设计经验和产品创新技术，公司建立了多系列、型号齐全的散状物料连续输送装备产品体系，能够覆盖多个应用场景、适应各种工况条件及复杂地理环境，满足客户对产品批量供应或个性化设计的需求并获得客户的认可，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除山西本地市场外，业务已拓展至陕西、内蒙古、新疆等全国市场，并与众多国内知名能源集团、钢铁集团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如国家能源集团、中煤集团、华能集团、华润集团、晋能控股、山西焦煤集团、太原钢铁集团、山西东泰能源



等。

3、太重向明经营模式情况

太重向明主要从事散料输送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及生产经营模式，为其提供质量稳定可靠、高效节能、可满足多样化需求的系列产品，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并实现盈利。公司在保持现有优势领域良好发展的同时，积极探索其他领域市场，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提升产品性能，以巩固和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4、近三个会计年度分季度业绩情况

太重向明 2022 年至 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情况如下图所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第一季度	5,861.93	9.66%	11,142.18	19.05%	2,341.06	5.04%
第二季度	16,194.99	26.68%	16,920.61	28.93%	18,833.51	40.55%
第三季度	9,540.11	15.71%	11,792.05	20.16%	11,726.19	25.25%
第四季度	29,112.55	47.95%	18,635.07	31.86%	13,546.13	29.16%
合计	60,709.58	100.00%	58,489.91	100.00%	46,446.89	100.00%

由上表可知，2022 年至 2024 年报告期间，太重向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度确认，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太重向明主要业务为带式输送机、配件、立体车库的生产与销售，产品验收时间受客户的项目执行进度和交货时间要求等因素影响。客户大部分为大型国有能源集团，该类客户的采购主要遵循预算管理制度，每年的投资计划通常集中在上半年，而公司生产、发货、安装调试（如有）及验收需要一定的时间，造成下半年完工、验收较为集中，因此，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其中 2024 年波动较大的原因为所承接的单笔订单金额较大，项目生产交付周期较长所致。

5、2024 年度业绩下滑及 2025 年一季度亏损的原因分析

（1）2024 年度业绩下滑原因分析

太重向明 2024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0,988.6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3.7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9.2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5.40%，太重向明 2024 年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是：

第一，受经济增速放缓、煤炭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太重向明为了获取订单，适当降低盈利空间，导致 2024 年整体毛利率较 2023 年下降 3.56%，影响净利润 1,842.94 万



元。

第二，太重向明客户回款放缓，2024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增加约为 1.17 亿，导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计提数较上年增加 1,137.44 万元，影响净利润 966.82 万元。

（2）2025 年第一季度亏损原因分析

2025 年第一季度，太重向明收入 5,314.28 万元，净利润-81.54 万元，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太重向明的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第一季度受春节等国家法定假日影响，客户整体商品验收时间相应增加，导致当季营业收入明显低于其他季度；再加上 2025 年第一季度，煤炭价格持续下跌，公司营业收入较往年同期大幅下滑。

【审计机构回复】

我们执行了问询、分析性程序，截止性测试、完整性测试等必要的审计程序，基于我们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标的公司的业绩波动的主要原因说明具有合理性，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相符。

问题二：

关于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根据公告及公开信息，2022-2024 年末，太重向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8 亿元、2.08 亿元、3.26 亿元，逐年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76%、35.38%、53.40%，占比较高；2024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53 亿元，主要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0.27 亿元，账龄结构显示，1 年以内 2.79 亿元，1 年以上应收账款合计 0.74 亿元，占比 21%。（1）请补充披露 2023 年、2024 年应收账款前十名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账龄、交易内容，并将两期情况进行对比，说明变化原因（如涉及）；（2）结合公司主要客户属性、协议安排、信用政策及账期，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进一步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会计政策，说明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并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请审计机构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补充披露 2023 年、2024 年应收账款前十名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账龄、交易内容，并将两期情况进行对比，说明变化原因（如涉及）。

1、太重向明 2024 年度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大明细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2024 年期 末金额 (万元)	账期产 生时间	交易内容	2023 年期 末金额 (万元)	较上期变 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陕西延长石油 物资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否	7,547.64	2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	100.00%	2024 年新增 订单
2	山西东泰矿山 机械有限公司	否	3,206.38	2023-2 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2,851.21	12.46%	2024 年度新 增订单大于 本期回款金 额所致
3	国能西部能源 青松新疆矿业 有限公司	否	2,335.61	2024 年	无基础安 装带式输 送机	-	100.00%	2024 年新增 订单
4	国能包头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李家壕煤矿	否	1,371.89	2023-2 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363.68	277.22%	2024 年度新 增订单大于 本期回款金 额所致
5	国家能源集团 宁夏煤业有限 责任公司	否	1,365.22	2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3,126.94	-56.34%	2024 年度新 增订单小于 本期回款金 额所致
6	陕西能源凉水 井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	否	1,333.08	2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	100.00%	2024 年新增 订单
7	中煤张家口煤 矿机械有限责 任公司	否	1,062.62	2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1,595.38	-33.39%	2024 年度新 增订单小于 本期回款金 额所致
8	横山县天云煤 矿有限公司	否	1,039.80	2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	100.00%	2024 年新增 订单
9	山西潞安矿业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否	959.65	2024 年	带式输送 机	25.57	3653.03%	2024 年度新 增订单大于 本期回款金 额所致
10	山西创唯科技 集团有限公司	否	821.36	2024 年	管状带式 输送机	475.89	72.59%	2024 年度新 增订单大于 本期回款金 额所致
合 计			21,043.25	-	-	8,438.67	-	



2、太重向明 2023 年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大明细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2023 年期末 金额（万元）	账期产生时 间	交易内容	2022 年期末 金额（万元）	较上期变 动比例
1	国家能源集团 宁夏煤业有限 责任公司	否	3,126.94	2021 年、2023 年	带式输送 机	368.87	747.71%
2	山西东泰矿山 机械有限公司	否	2,851.21	2023 年	带式输送 机	689.00	313.82%
3	中煤张家口煤 矿机械有限责 任公司	否	1,595.38	2023 年	带式输送 机及配件	266.53	498.57%
4	山西煤炭运销 集团三聚盛煤 业有限公司	否	819.02	2023-2024 年	固定带式 输送机	45.12	1715.20%
5	庆阳新庄煤业 有限公司	否	705.00	2023 年	可伸缩带 式输送机	-	-
6	中煤科工集团 国际工程有限 公司	否	680.00	2023 年	可伸缩带 式输送机	277.00	145.49%
7	山西潞安集团 潞宁忻峪煤业 有限公司	否	652.50	2023 年	带式输送 机	-	-
8	西山煤电（集 团）有限责任 公司	否	486.69	2022-2023 年	顺槽带式 输送机	735.02	-33.79%
9	华润电力（锡 林郭勒）煤业 有限公司	否	485.94	2023 年	顺槽带式 输送机	278.21	74.67%
10	山西创唯科技 集团有限公司	否	475.89	2023 年	转弯皮带 机	-	-
合 计		-	11,878.57	-	-	2,290.88	-

二、请结合公司主要客户属性、协议安排、信用政策及账期，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进一步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会计政策，说明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并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一）结合太重向明主要客户属性、协议安排、信用政策及账期，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太重向明主要客户属性、协议安排、信用政策及账期

太重向明客户主要为大型央企、地方国企，客户信誉良好。公司实际回款进度受客户投



资项目安排、验收计划、预算安排、资金紧张程度及具体付款计划、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普遍存在非仅按合同条款付款的情况。2024 年国央企单位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比例约为 70.82%，2023 年国央企单位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比例约为 69.16%，剩余客户主要为民营上市和非上市企业。

一般情况下，太重向明的结算方式为“预收合同款+到货款+运行验收款+质保金”，该模式亦是行业典型的结算方式，代表性的收款模式为“3:3:3:1”，即在合同与协议签订生效后，客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左右作为合同预付款；设备运抵客户，客户进行到货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经客户运行验收合格，客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若未发现质量问题，则一般在项目质保期（通常为 1 年）满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以上为太重向明典型的收款模式，每个合同签订中的时间节点和款项支付的具体比例可能在此基础上有所调整。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的付款条款存在未明确约定信用期或约定的信用期为项目验收后 5 日、7 日、15 日、30 日内支付等较短的信用期，但实际执行中，客户因自身审批流程较长未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回款，合同条款无法真实体现公司实际执行的信用政策。太重向明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为：央企、地方国企及上市民企的信用期为 1 年；非上市民企的信用期为 6 个月。

2、太重向明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太重向明收入受季节性影响导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

太重向明 2022 年至 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第一季度	5,861.93	9.66%	11,142.18	19.05%	2,341.06	5.04%
第二季度	16,194.99	26.68%	16,920.61	28.93%	18,833.51	40.55%
第三季度	9,540.11	15.71%	11,792.05	20.16%	11,726.19	25.25%
第四季度	29,112.55	47.95%	18,635.07	31.86%	13,546.13	29.16%
合计	60,709.58	100.00%	58,489.91	100.00%	46,446.89	100.00%

由上表可知，太重向明主要以销售带式输送机为主，公司客户大部分为煤矿领域行业地位较高的能源集团，资信情况良好；受季节性的影响，销售集中在下半年，但对于付款审批流程也较为严苛，付款周期大致接近 1 年，每年第四季度系太重向明全年销售金额最高的季度，该季度确认的销售金额占全年收入比重基本超过 30%，但该季度确认的收入回款周期往



往会递延到下一年度。

1)太重向明 2022 年至 2024 年单笔超 1000 万元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类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大于等于 1000 万	38,090.01	62.74%	21,279.57	36.38%	14,751.80	31.76%
小于 1000 万	22,619.57	37.26%	37,210.34	63.62%	31,695.09	68.24%
合计	60,709.58	100.00%	58,489.91	100.00%	46,446.89	100.00%

由上表可知，2022 年至 2024 年太重向明单笔超 1000 万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例分别为 31.76%、36.38%和 62.74%，呈逐年上升趋势，导致项目生产交付、回款周期较长
所致。

2) 太重向明 2023 年一季度至 2025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一季度	2024 年一季度	2023 年一季度
应收账款金额	29,505.64	19,227.57	17,424.84

(2) 太重向明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太重向明 2022 年至 2024 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亿元

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账 款	营业收 入	占比	应收账 款	营业收 入	占比	应收账 款	营业收 入	占比
运机集团	14.87	15.36	96.80%	11.41	10.53	108.33%	8.98	9.14	98.16%
天地科技	102.88	305.27	33.70%	97.96	299.28	32.73%	83.66	274.16	30.51%
徐工机械	397.76	916.60	43.40%	399.98	928.48	43.08%	404.57	938.17	43.12%
林州重机	8.51	16.84	50.54%	5.19	18.38	28.23%	4.66	11.20	41.66%
平均值	131.01	313.51	41.79%	128.63	314.17	40.94%	125.47	308.17	40.71%
太重向明	3.26	6.10	53.40%	2.08	5.88	35.38%	1.48	4.67	31.76%

由上表可知，太重向明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比，2022



年与 2023 年均低于行业平均值，2024 年虽略高于行业平均值，但仍在合理区间内，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太重向明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具备合理性。

（二）进一步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会计政策，说明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及合理性，并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太重向明 2022 年至 2024 年前十大应收账款客户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21,043.26		11,878.57		6,124.8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回款情况					5,438.18	88.7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回款情况			8,628.17	72.64%	6,124.86	100.00%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累计回款情况	8,874.12	42.17%	10,481.38	88.24%		
未回收情况	12,169.14	57.83%	1,397.19	11.76%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太重向明前十大应收账款客户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的累计回款率分别为 100%、88.24%、42.17%，回款情况较好。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太重向明 2024 年期末应收账款累计回款率为 42.17%，主要因为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为：央企、地方国企及上市民企的信用期为 1 年；非上市民企的信用期为 6 个月，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多数应收账款尚在信用期内。



2、太重向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会计政策对比情况

(1) 太重向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

太重向明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公司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太重向明关联方组合和账龄组合（非关联方组合）的坏账计提方式无差异，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太重向明关联方组合的坏账计提比例确定依据与账龄组合（非关联方组合）无差异。具体如下：

太重向明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2) 太重向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名称	账 龄					
	1 年以下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运机集团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天地科技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徐工机械	2.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林州重机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值	4.25%	10.00%	30.00%	75.00%	90.00%	100.00%



名称	账 龄					
	1 年以下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太重向明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坏账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差别不大，其中 1 年以下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太重向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合理，坏账准备计提较为充分、谨慎。

3、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

太重向明《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客户属于上市公司、中央管理企业(央企)、国有企业的，应收账款账期超过 365 天的，销售业务员应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跟踪力度。客户属于其他企业性质，或为新开发客户、中间商、代理商等的，应收账款账期超过 6 个月的，销售业务员应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跟踪力度。账龄超过 1 年的各类应收款项、部分账龄超过 6 个月的应收账款，经公司研究认定为存在潜在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以及部分公司认为回收风险较大的合同内正常应收款项属于问题账款。

太重向明成立清欠小组，全权负责问题账款的清收工作，组长由总经理担任，组员包括综合部法务组成员、营销部部分人员。每年 1 月份由清欠工作小组组织召开本年度旧欠清收专题会议，按照上一年度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明细，对所有欠款用户逐一进行讨论与分析，将回款风险较大的用户和款项列入清欠明细内。对于回款账龄较长，风险较大的客户，太重向明已通过诉讼催收货款，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太重向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

太重向明 2022 年至 2024 年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7,896.32	79.08%	18,701.09	83.54%	12,107.30	74.89%
1 至 2 年	6,449.79	18.28%	3,090.92	13.80%	3,458.88	21.40%
2 至 3 年	722.32	2.05%	364.28	1.63%	233.61	1.44%
3 至 4 年	92.80	0.26%	-	-	81.49	0.50%
4 至 5 年	-	-	-	-	251.16	1.55%
5 年以上	117.07	0.33%	230.03	1.03%	36.22	0.22%
合计	35,278.30	100.00%	22,386.32	100.00%	16,168.66	100.00%

由上表可知，太重向明 2022 至 2024 年应收账款长账龄占比较小，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 2 年以内的占比较高，分别为 96.29%、97.34%、97.36%。太重向明整体应收账款账龄结构逐步优化，且主要客户均为大型国有能源企业，总体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综上所述，太重向明已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收、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确认依据合理，坏账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审计机构回复】

我们执行了问询、函证、重新计算、截止性测试，完整性测试等必要的审计程序，基于我们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东升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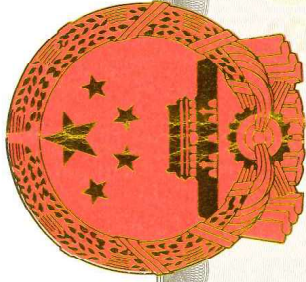
唐晓博



中国·武汉

2025年6月25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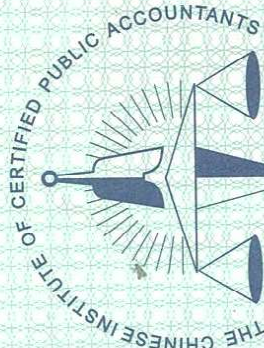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算（结）算审核、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李东升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69-11-25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31011019691125807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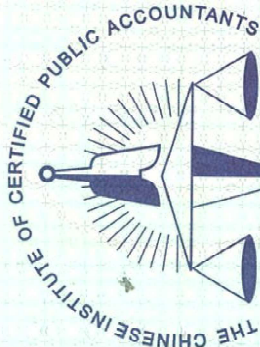


李东升 310000920023

年

月

日



姓名 唐晓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迈伊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85050412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晓博 310001000046

年 /y 月 /m 日 /d